2021年对口支援计划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办法

**一、招生方式**

2021年我校对口支援计划招收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全部实行“申请-考核”制，学习方式为“全日制”研究生，就业方式为“定向就业”，基本学制四年。受援高校为海南大学和甘肃政法大学，采取受援高校组织报考、推荐人选，我校组织审核、复试录取的招生方式。

**二、招生计划、招生专业**

甘肃政法大学对口支援招生计划5名，招生专业为刑法学、诉讼法学、诉讼法学（刑事诉讼法方向）、法治文化、国际法学、证据法学、证据法学（法医学方向）、公共行政、政治传播学、世界经济共10个专业。

海南大学对口支援招生计划2名，招生专业不限。

**三、申请条件**

1.满足《中国政法大学2021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》中报考基本条件；

2.考生必须为海南大学或甘肃政法大学在编在岗教师，由受援高校选拔推荐后方可报名。

**四、申请材料**

学校博士招生章程中需要提交的所有材料。

申请材料邮寄送达地址（所有材料只接受EMS快递或现场送交）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

中国政法大学研招办（旧1号楼304赵老师收）

邮政编码：100088

**五、资格审查及复试考核**

申请材料寄送后，学校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查，确定进入复试考核的申请人名单并公示。

所有进入复试的考生，除参加复试学院组织的复试考核外，还需参加全校统一的外语和专业课考核。

外语和专业课考核均为闭卷3小时考试，满分100分。专业课按照一级学科命题，命题范围如下：

法学（0301）：法理学（20分）、宪法学（20分）、民法学（30分）、刑法学（30分）；

政治学（0302）：政治学理论（50分）、当代中国政治制度（50分）；

马克思主义理论（0305）：马克思主义哲学（25分）、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（25分）、中国化马克思主义（25分）、思想政治教育（25分）；

理论经济学（0201）：政治经济学（40分）、宏观经济学（30分）、微观经济学（30分）。

**六、录取**

录取名单按考生的复试综合表现择优录取。

**七、其他程序**

申请流程、进入复试资格审查、复试考核、信息公开及监督等请参照博士招生章程及学校的后续通知。